

結構的威脅。在許多革命事件的場合，自發性神話常常造成混亂和經濟停滯；而不論任何派系在鬥爭中獲得勝利，政治恐怖很容易便會隨之而至。於是保守派系以及溫和人士乃又開始散佈一度已經停止運作的理性神話，稱之曰「回復理性」。

## 九、騷動中的「神話形象」

理性神話和自發性神話相互對立的結果，產生了前述「神話人口」類似而且相關的派系自尋和互控。「神話人口」是派系在數量上訴諸莫須有的「一群人」，而在這裏，派系則為這群人刻劃出一定的「神話形象」。在發生騷動的場合，保守派人士當然不相信自發性的神話，他們通常宣揚一種「陰陽理論」，指稱某些特定的反對人士應對騷動負責。他們認為群衆騷動是陰謀之下有組織的行動：組織的領導人是像「四人幫」、「五人小組」一樣的「野心家」，而受他們指使的「少數」群衆則是「流氓」、「無業遊民」、或「長頭髮戴帽子的不良少年」；一九八一年香港平安夜大騷動後，輿論多歸咎於「油脂仔」。另一方面，反對派則堅持騷動反映了統治層級的壓迫或社會結構的不健全，不接受任何否定自發性的指控，並聲稱某些干擾反對活動的私人是「留平頭的人」、「特務」、或「法西斯蒂」。由於騷動場合的混亂，這些相互指控通常無法查證，只提出各種曖昧模糊的可能性供神話發揮其扭曲和

變形的想像力。即使在沒有騷動、而且派系對立較溫和的場合，這種類型的相互指控也常發生。

例如最近美國總統雷根因衆院議長歐涅爾（Thomas P. O'Neill Jr.）屢次發表談話反對其預算案，乃公開指責歐涅爾是一群衆煽動家（Demagogue）。前面提到的霍爾威爾有一次宣稱

有許多女權運動者是「女性同性戀者」（Lesbians）。

## 十、結論

不論是原始的緬甸高地或者是有史以來的古今中外，政治系統中通常有許多派系；這些派系彼此對立，有時雖也相互交易或結合，但主要是追逐各自的利益。在這種過程中，派系運用自有微妙差異或完全相反的神話來辯護自己，攻擊反對派、遊說統治者，和動員民眾的支持。這些神話有的傳自遠古，但經過變形以適應新的政治、社會情況。新創的神話有的雖然超越現實，却具有理性的說服力；有的則能夠勾惹起民眾深邃的情感經驗、用「烏托邦」的憧憬來呼召起強烈的意志。「君子一小人」的神話意在排斥不同的意見和利益，適用於任何派系。理性的神話和自發性的神話則相互對立，為不同立場的派系所採用。派系之間的相互指控往往曖昧模糊、莫知所措、也無從考察，因而具有神話的特質，對民眾產生了在聲勢和形象上的影響。但是歸根究底，神話的功能是為派系辯護，它並不能知覺政治事實。

# 從女神崇拜到神學的新女性主義

■何春莊



## 女神崇拜的證據

人類學、考古學及社會學的研究為依據，連各古代民族，包括中華民族的神化傳說中都反映了女神崇拜，只可惜文字發明時已是男性中心的父系社會時代，崇拜的對象是男神，有關女神信仰時代的一切，只有在僥倖存留的少許文物和傳說神話中去找尋了。

女神崇拜的起源有各家不一的說法，但多半根據以下三類證據：

上帝是男的還是女的？基督教的傳統把它看成男性，這可由基督教的文字、藝術、及價值系統看出其男性中心的思想，有人說上帝既非男性

，亦非女性，它是沒有性別的，但是當宗教信徒把他們的神人格化時，在此男性中心的社會裡，這些人心底還是把上帝想像成男性。殊不知遠在人類發明文字記述歷史以前（註一），遠在男性中心思想崛起以前，人類所崇拜的對象是一位女神，人類的社會是以女性為中心的。此一事實有

據考古學家考證，女神崇拜的時代止於西元五百年前後，上溯則可至西元前二萬五千年。由於舊石器時代初期的詳情不可考，近代研究女神崇拜的學者多以新石器時代晚期的母系社會和祖先崇拜作為重要證據。

過去數世紀的學者研究少數現存原始部落時發現這些原始部落直到今日仍不太明白性交和懷孕之間的關連，因此推論舊石器時代的人類大約也沒有這個生理常識，嬰孩如何進入女人腹內成了一個神祕的謎；學者推測，對原始人來說，女人是生命的賜與者，只有女人能創造生命；如果此一推測為真，女人便是家庭之主，孩子自然從母性，族譜也就按母系來記載了。在這種母系社會中，不但名字，連稱號、財產和土地都是由母傳女，以便保留在同一氏族，這些習俗在今日的非洲、印度、印尼、馬來西亞，甚至中國的邊疆民族中仍是存在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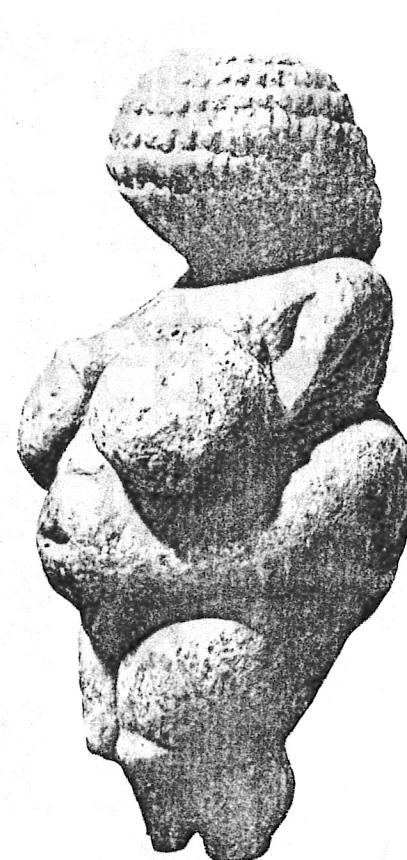


2. 早期人類開始有宗教觀念時可能也開始追溯生命的最初起源，宗教當時以祖先崇拜的型態存在，在這些舊石器社會中，母親是唯一可確定的生命來源（註二），因此對造物主的觀念極可能便建立在原始祖先的那一位女人身上，以她做崇拜對象。

3. 最確實的證據則是歐洲出土的一些舊石器時代人形物像（所謂「維納斯人形」），它們的年代久至西元前二萬五千年（見附圖），多半以石、骨、或黏土為材料，這些人形物像顯然是以女性的樣式為模型，有乳房，有的還挺著大肚子，這些人形多半在牆洞中發現，學者們推測它們是所謂「聖母崇拜」——即女神崇拜——所用的偶像，最令人驚異的是新石器時代女神崇拜中使用的

偶像和這些舊石器時代的人形非常相似，由此學者推測，女神崇拜遠在西元前二萬五千年就有了。由以上三類證據之間的相互對照，考古學家終於斷定了女神崇拜和母系社會的存在。

## 女神崇拜的特徵



土耳其安那托利亞出土的女神像（大約西元前五千七百五十年），同一地點還有很多女神像與神龕，現存安哥拉考古博物院。

## 中國的古代神話



奧地利出土的舊石器時代早期所謂「維納斯人形」（大約西元前二萬五千年），歐亞大陸上由西班牙到俄國都出土過大批此類人形，此像現存劍橋大學考古系，是女神崇拜的證據之一。

這民族崇拜大女神時所使用的象徵、儀式、祭司制度極為相似，最常見的象徵是蛇、母牛、鴿、雙刃的利斧、無花果樹等等。有關大女神的常見傳記則是一個由今日眼光看來不合人倫和人道的故事。傳記中，大女神有一年輕愛人，這年輕情夫是她的兒子，但是英年早逝，女神每年為她哀哭。由於此一典故，大女神神廟內代表女神的大祭司（也是女人），每年必納一年輕男子為情夫，要封他做王，但大權仍在女祭司手中，一年滿期後將他殺死，再為他哀哭，一方面維繫女神情夫的傳說，一方面做為祈求五穀豐盛、人丁興旺的儀式之一。當時的女神神廟就是文明及商業中心，神廟擁有大量土地及牲畜，主管一切事務繁多，需要人手，同時由於在廟內服事是女人的專利與殊榮，當時有大批女人居住廟內，他們也和女神及女祭司一般，由前來進香的男性中挑選對象，進行性交，以此祈求五穀豐收，人丁興旺。

當時的人認為性是神聖的，是大女神給人類的禮物，尤以在神殿——造物主的屋中——進行的最為神聖，這可能是由於女人後來逐漸發現性交和懷孕之間的關聯而造成的，無論如何，男女的性交造成新生命的孕育和產生，當時人以為奇妙的神蹟，這是毫無疑問的。

即使中國神話經過史料散失、後人篡改，轉為歷史等等浩劫，我們仍可由遺留下來的一些故事找到女神崇拜的影子。

最早的神話故事多以解釋大自然現象為中心，原本人對周遭的環境十分好奇，但是由於沒有限知識，又不明白因果的關係，往往訴諸神靈，一草一木，任何自然現象所有神靈牽涉其中。

傳說中的盤古開天地之說經學者考證後，認為是三國時代徐整作《五經記》，吸收南方少數民族中「盤瓠」或「盤古」的傳說（註三），加以古代經典中的哲理成分和自己的想像寫成的，算是新傳說，並非原始神話，在此略過不提。最可靠的天地創造主之說應是女媧無疑。

## 中國神話中的女神崇拜

實例，世界各地的落後地區都留有母系社會的遺跡，就連中國的邊疆民族，苗人、瑤人的社會也還有不少是母系的；此外，各古代民族的神話故事也反映出女神崇拜的影子，上面已談過中東、近東，廣被法國南部直到希臘、土耳其的廣大土地上女神崇拜的種種，中國古代神話是否也有同一現象呢？

中國古代神話極其豐富，絕不輸印度、希臘、埃及等文明古國，這些國家的神話多半很完整地保留下來，可供現代學者研究，以了解古代的社會和人。唯獨中國的神話中間經過散失，只剩了些零星的片段，分散在古人的著作裡，毫無系統，實在令人扼腕。

中國神話只存有零星片段的原因，近代學者

列舉以下四點：

1. 中國的祖先居住黃河流域，以農耕為業，由於大自然的資源不太豐富，生活艱苦，所以重視神話，不能把往古的傳說集合熔鑄成鴻文鉅著。

2. 孔子出世後，講究的是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的實用教訓，絕口不提上古「荒唐神經」的傳說，後來神話在以儒家為正統的中國自然更加不受重視，逐漸散亡。

3. 古代雖有天神、地祇和人鬼之別，實際上人鬼也可化作神祇，（比如關公死後也成了神）傳說中，媧是古時候的神聖女，化育萬物，

爲是三國時代徐整作《五經記》，吸收南方少數民族中「盤瓠」或「盤古」的傳說（註三），加以古代經典中的哲理成分和自己的想像寫成的，算是新傳說，並非原始神話，在此略過不提。最可靠的天地創造主之說應是女媧無疑。

人面蛇身，一日中可七十變（註四）；她創造人類的神話和其他民族的創造神話有許多共通點。

傳說中，女媧創造天地後，雖然大地有了山川草木，鳥獸虫魚，可是沒有人類，世間仍是荒涼寂寞，大神女媧非常孤獨，覺得天地間要添點什麼東西才有生氣；她想了一想，便在水旁以黃泥滲水，仿造水中自己的形象，捏出一個小東西來，說也奇怪，剛一放到地上，這小東西便活了起來，呱呱地叫著，繞著女媧跳躍，他的名字就叫「人」；女媧十分滿意，於是又捏了好多，想叫人們照顧這個世界。不一會兒功夫，赤裸裸的人們繞著女媧跳躍歡呼，然後三三兩兩的走散了；女媧想把這些靈敏的小生物充滿地面，但是地面太大了，女媧工作了許久，尚不足如願，因此她用一條山崖上拉下來的簾子伸入水潭，攬混了泥漿，向地面上一揮，泥漿落處，居然又成了呱呱叫的一群群小人，這方法省事多了，大地上不久就佈滿了人類的踪跡（註五）。

大地上雖有人類，但人類是會死亡的，要是一批批再造新人，太麻煩了，於是女媧把男人和女人配合起來，叫他們自己去創造後代，擔負嬰兒的養育責任，人類的種子便這樣綿延下來（註六）；女媧因為替人類建立婚姻制度，做了人類最早媒人，所以後世奉女媧為高媒（即神媒），成為婚姻之神。

祭祀婚姻之神的儀式甚為隆重，在郊野築壇，建立神廟，以「太牢」之禮（豬羊牛三牲齊備）來奉獻給女神（註七）。每年到了春二月，在

神廟附近舉行盛會，青年男女均可來此歡遊作樂，只要雙方情投意合，不必任何儀式，就可以自由的性交，把星月交輝的天空做帳子，綠草如茵的大地作床榻，任何人也不能干涉這種行為（註八），祭祀期間還有音樂及舞蹈，讓男女們盡情歡樂；此外女媧不但是婚姻之神，也是送子之神，後有孩子的婦女也來神廟求祿。

關於女媧的神話又有二說，傳說中伏羲和女媧是兄妹（註九），或竟是夫婦（註十），相傳兩人才是人類的始祖，此說由來已久，漢代的石刻和苗、瑤、侗、彝等少數民族的民間流行傳說都足以證明，漢代石刻像與博畫中，伏羲和女媧腰身以上通作人形，穿袍戴冠，但腰身以下則為蛇軀，兩條尾巴親密地纏繞著。女媧和伏羲雖並列在此神話中，但是把有關伏羲和有關女媧的神話一相比較，便可看出二者地位之懸殊。伏羲幾乎是個人，他的貢獻就是制八卦記事，教人民結網捕魚抓鳥，即使後來做了東方大帝也沒有什麼神蹟異能，不像女媧，除了創造天地和人類外，還會採五色石修補水神共工撞壞的天邊，一日又可七十變，是個道地的神。

由以上的簡述，我們可以看見環繞女媧的神話和崇拜中有不少成分和中東、近東的大女神神話及崇拜有雷同之處；兩位女神都是生命之神，都有蛇為表徵，都有一較軟弱之男性為情人，且此男子為其血親，不是兄弟便是兒子，女神神廟每年有男女性交的特殊節目，固然由於中國神話史料散失無數或經後代篡改，有些細節後有辦法

證明，但是兩位大女神崇高無上的地位是無可置疑的。

## 女神崇拜的沒落

如果說女神崇拜在石器時代有如此崇高的地位，當時又是母系社會，女人的地位高過男人，那麼女人為何淪落到今日的次要地位呢？

這其間當然有極其複雜的原因，生產工具及方式的發明和變化，有私有財產後的權利歸屬群婚制的逐漸分化成一夫一妻制等等都是原因，另外有一個重要的原因是考古學家及人類學家出於男性中心觀點而忽略的；那就是近東中東社會的女神崇拜所受到來自希伯萊民族男神信仰的壓迫，其中詳情有機會再詳述。簡單的來說，西元前一千四百年左右北歐的印歐語系南遷，進入巴勒斯坦及兩河流域一帶，與當時已由埃及附近遷來的閃族人發生接觸，而且給予重大的文化影響，希伯萊人便是閃族中的一支，他們與當地居民爭戰多年，征服該地後為消除當地原有文化，確保己身政治主權，開始發展男性信仰，一方面取代迦南地的女神信仰，一方面藉男神來抬高當時男性統治者的王權，對女神崇拜大加迫害，殺戮無數，巴勒斯坦地的古蹟和神廟及各種文物毀之殆盡，只有少數傳存至今，成了研究學者的瑰寶。

在宗教迫害的同時，希伯萊人開始編造他們的創世及歷史故事以取代女神信仰的神話及傳說。

故事，但其中成品不乏女神信仰的遺跡，比如蛇原是女神的象徵，不是不好的東西，但聖經創世紀故事中蛇却成了魔鬼。

為了壓迫女神信仰，消除女人崇高的地位，男神信仰製造出不少男性偉大、女性軟弱的形象，各種風俗、習慣、道德觀也不利於女人，這些壓迫和歧視的手段慢慢滲入教育、法律、文學、經濟、哲學、心理學、大眾傳播、文字符號系統和社會態度中，已超出宗教信仰的範疇，成為社會上的傳統，認為男女就是不一樣，女人就是體力比較弱、溫柔、適於烹飪、養育小孩的一群，殊不知女人這些「性向」和陰柔氣質等等並非「古早」或天生就有，而是後來有意塑造的；簡言之，男女有別是後天社會化過程的產物，而非先天生理的結果。

## 神學的新女性主義

當一群人壓迫另一群人時，他們之間的關係便是政治關係，這種關係持之彌久就會發展成一種意識型態（如種族歧視、封建思想等等），到目前為止，文明的有史階段都是父權社會，因此它所產生的意識型態也就是男性至上論。

在男性至上的社會中，女人是被壓迫、被剝削的一群（雖然有些女人還不自知），一切歧視和壓迫女人的措施都套上了「男女有別」的藉口，隱藏在社會制度及社會觀念的背後，堂而皇之地被各代奉為神聖不可侵犯的「天意」或「神旨」

」，（比如說，女人天生體力不如男人，女人天生不講道理，單憑直覺行事等等）。女人為了符合社會公認的樣板形象，力求在一切行為和思想上「像個女人」，與自我完全隔絕，沒有自我實現，只有「他意實現」，成了異化的人；男人為了「像個男人」，扮演「英雄」、「大丈夫」、「男子氣概」等樣板角色，只為合乎他人的期望及要求而活，也和自我隔絕，成了異化的人。

就現代神學的意義來說，異化就是原罪，人活得不像人，放棄自己的主權及選擇，讓他人（以「壓迫者」—「被壓迫者」）模式研究人的異化與人的解放，為新女性主義提供了神學基礎；女人做為一個被壓迫的集團，必須藉著新女性主義運動中止這種「壓迫—被壓迫」的關係，使兩性同時得到解放，在歷史中完成自身的救贖，消除異化。激進神學指出，根據聖經，救贖不是個人靈魂因道德的努力或靈性的增長達成的，救贖乃是群體的救贖，即人在參與被壓迫者求解放的社會運動中找到存在的意義，克服異化。當今制度化的宗教是「性別歧視主義的宗教」（Sexist Religion），正在發展中的「神學的新女性主義」要向這樣的宗教進行闡割！

註一：人類文字的發明是在西元前兩千年左右。  
註二：原始社會以群婚狀態存在，任何男性可以和任何女性性交，輩份、血緣都不會造成界限，今日所謂的「亂倫」在當時根本不存。

在；即使到後來逐漸明白性交和懷孕的關聯後，由於一個女人可以和許多男人性交，孩子的父親不易確定，孩子的母親倒是不容置疑的。

註三：根據搜神記和瑤族民間傳記，帝堯高辛氏年間，皇后娘娘耳痛，挑出一條金蟲，放潛入房王軍中，咬下房王之頭帶回來領賞，取房王的頭來領賞，臣中無人敢往，唯盤瓠將其放入金鐘內，七日可成人形，高辛王聞言照辦。六日屆滿時，公主前往察看，盤瓠已成狗首人身，但金鐘一經開放便不能再變了，就以此形與公主成婚，生四子一女，互相婚配，子孫繁衍，成為國族，奉盤瓠（盤瓠）為祖先。以此故事的複雜性和封建制度，顯係後人所作，並非原始神話。

註四：見山海經大荒西經郭璞注。

註五：見太平御覽卷七八引風俗通義。

註六：見繹史卷三引風俗通義。

註七：見禮記月令。

註八：見周禮媒氏。

註九：見禮記月令。

註十：見周禮媒氏。